

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公示本)

建设单位：南宁市甜蜜蜜饲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宁市甜蜜蜜饲料有限公司

南宁市甜蜜蜜饲料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目录

表一 验收项目概况.....	2
表二 验收依据.....	4
表三 工程建设情况.....	5
表四 环境保护措施.....	12
表五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表六 验收执行标准.....	20
表七 验收监测内容.....	22
表八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3
表九 验收监测结果.....	25
表十 验收监测结论.....	30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平面布置和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件：

- 1、工况证明
- 2、环评批复
- 3、项目备案表
- 4、立式储罐使用情况说明
- 5、验收监测报告

附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验收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	南宁市甜蜜蜜饲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	C1320 饲料加工		
项目代码	2020-450112-13-03-03986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				
法人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530007		
地址	南宁市明阳工业园区 B-1-7 东经 108°13'25.4571", 北纬 22°34'54.9594"				
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时间	2021 年 1 月	建设项目整改 开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21 年 4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5 月 16~17 日		
环境影响报告 审批部门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与时 间	南审经环字(2021)7 号 (2021 年 2 月 7 日)		
环境影响报告 编制单位	广州环科宝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	65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	80.9	比例	12.4%
实际总投资(万)	650	实际环保投资(万)	80	比例	12.3%
项目概况:					
<p>南宁市甜蜜蜜饲料有限公司在南宁市明阳工业园区 B-1-7, 新建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已经完成设备安装, 并投产运行。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委托广州环科宝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 并于 2021 年 2 月 7 日获得南宁市行政审批局的批复(南审经环字(2021)7 号)。根据南审经环字(2021)</p>					

7 号（2021 年 2 月 7 日）批复的要求，项目于 2021 年 2 月开始进行整改建设，2021 年 4 月完成建设并投产运营。

2021 年 5 月，南宁市甜蜜蜜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07 月 16 日)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9 号）等，以及南审经环字〔2021〕7 号（2021 年 2 月 7 日）批复的要求，进行自主验收。项目的主体工程、环保工程已经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已经达到验收要求。我公司成立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小组，编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实施方案，委托广西皓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6 日、5 月 17 日进行现场监测，我公司对该项目产生的污染物排放现状以及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处理效果等进行了自查，在取得监测数据的基础上编制了本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本次验收监测的范围对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主体工程及工程配套的环保设备和措施的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对项目的排放废气、噪声进行监测，对厂区周围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固体废弃物进行调查；对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进行自查。

表二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实施；
- (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82 号，2017 年 07 月 16 日；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生态环境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标准

- (1)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 (4) 《恶臭污染排放标准》（GB14554-1993）；
- (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6)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文件

- (1) 广州环科宝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
- (2)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南宁市甜蜜蜜饲料有限公司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审经环字〔2021〕7 号（2021 年 2 月 7 日）。

表三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南宁市明阳工业园区 B-1-7，地理坐标：东经 108°13'25.4571"，北纬 22°34'54.9594"。项目东面为南宁市彩琪包装有限责任公司，东北面为南宁市一桥涂料科技有限公司，南面为广西华港农牧发展有限公司，西面为工业大道，北面为广西亿卡建材有限公司，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和监测点位图详见附图 2。

3.2 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南宁市明阳工业园区 B-1-7，属于新建性质，总占地面积 5760 平方米。项目租用广西环宝木业有限公司厂房，主要建设有原料仓库及初筛车间、生产加工车间以及临时办公室。项目建设智能化一体化生物饲料生产线一条，并高效利用甘蔗经榨糖后的副产品废桔水（糖蜜）运用到牛饲料的生产加工中，实现年产 30000 吨甘蔗糖蜜饲料。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 12.3%，项目工程组成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和 辅助 工程	生产区、仓库及办公区	本项目租用一个生产车间，单层，框架结构，总面积 5760m ² ，分为成品区（6 个区）、生产区、原料区（7 个区）、办公区以及储罐区，厂房高度为 18m。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糖蜜贮存铁罐	在车间外的铁棚内设置有 4 个卧式（40m ³ ）储罐以及 1 个立式储罐（2000m ³ ），均为铁罐，主要作为糖蜜储罐。	4 个卧式储罐作为立式储罐的事故应急罐使用。
公用工程	给排水	给水由工业区自来水主管道供给，排水经工业区污水管网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供电	由工业区电网供电系统提供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消防	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以及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等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通风系统	水泵房、变配电间等设备房送排风系统	水泵房、变配电间等设备房送排风系统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环保工程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投料口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升机、粉碎、打包等环节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过气管进入同一根排气筒统一在车间顶部(20m)排放。	投料口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升机、粉碎、打包等环节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过气管进入同一根排气筒统一在车间顶部(20m)排放。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污水处理设施	依托原有的化粪池	依托原有的化粪池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噪声防治措施	破碎机、提升机和打包机采取减振、消声等措施	破碎机、提升机和打包机采取减振、消声等措施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固废防治措施	总计设置2个一般固废暂存区,单个的占地面积60m ² ,危险固废暂存区5m ²	原料区设置1个一般固废暂存区,占地面积60m ² ,危险固废暂存区5m ² 。	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区储存的固废,主要为原料使用后中产生废弃包装袋,原料区设置1个一般固废暂存区;本项目配备新型的电脑配料系统,成品包装生产线产生的废弃包装袋极少,成品区不设立一般固废暂存区。
	环境风险	卧式储罐:围堰=24m×20m×1.2m=576m ³ ; 立式储罐:围堰3.14m×20m×20m×1.2m=1507.2m ³ ;设置事故应急池700m ³ 。	卧式储罐未设置围堰;立式储罐围堰:3.14m×8.8m×8.8m×1.25m=304.0m ³ ;本项目未设置事故应急池,卧式储罐(160m ³)作为应急罐使用	本项目事故应急的最大容量为464m ³ ,出于环境风险考虑,将立式储罐的最大使用容积限定为450m ³ 。

3.3 原辅材料消耗

表 3-2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贮存形式	原辅材料来源
1	甘蔗糖蜜	吨/年	10000	铁罐	制糖厂提供
2	米糠粕	吨/年	8800	编织袋包装	购自项目周边农户
3	椰棕粕	吨/年	4500	编织袋包装	购自益海嘉里
4	豆粕	吨/年	2700	编织袋包装	购自项目周边工厂
5	麸皮粕	吨/年	3000	编织袋包装	购自项目周边工厂
6	生产用水	吨/年	1005	/	自来水

3.4 主要设备

表 3-3 项目设备设施一览表

工段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原料 清理 粉碎 工段	下料斗及栅栏	/	1	1
	脉冲除尘器	TBLMF18	1	1
	风机	4-72-3.6A	1	1
	螺旋输送机	TLSS25	1	1
	斗式提升机	TDTG36/23	1	1
	脉冲除尘器	TBLMF2	1	1
	圆筒初清筛	TCQY63A	1	1
	永磁筒	TCXT20	1	1
	气动三通	TZMQ20	1	1
	待粉碎仓	20M ³	2	2
	上机械料位器	/	2	2
	下机械料位器	/	2	2
	气动闸门	TZMQ30×30	2	2
	集料斗	0.5M ³	1	1
粉碎 系统	喂料器	/	1	1
	锤片粉碎机	/	1	1
	脉冲除尘器	TBLMF25	1	1
	引风箱	/	1	1
	螺旋输送机	SWLL25	1	1
	斗式提升机	TDTG36/23	1	1
	脉冲除尘器	TBLMF2	1	1
原 理 清 理 配 料 工 段	下料斗及栅栏	/	1	1
	脉冲除尘器	TBLMF18	1	1
	风机	4-72-3.6A	1	1
	螺旋输送机	TLSS25	1	1
	斗式提升机	TDTG36/23	1	1
	脉冲除尘器	TBLMF2	1	1
	粉料清理筛	60 型	1	1
	永磁筒	TCXT20	1	1
	旋转分配器	TFPX4	2	2
	配料仓	15M ³	6	6
	气锤	60 型	6	6
上机械料位器	/	6	6	

	下机械料位器	/	6	6
	缓冲斗	0.5M ³	6	6
	螺旋配料绞龙	SWLL20	6	6
	配料秤斗	1000 公斤/批	1	1
	气锤	60 型	1	1
	物料缓冲斗	2M ³	1	1
	输送绞龙	25 型	1	1
	斗式提升机	TDTG36/23	1	1
	脉冲除尘器	TBLMF2	1	1
原料 混合 成品 包装 工段	组合式投料口	/	1	1
	单轴螺带混合机	SLHY5	1	1
	糖蜜添加系统	1.5T	1	1
	成品缓存仓	5M ³	1	1
	气锤	60 型	2	2
	上机械料位器	/	1	1
	输送绞龙	32 型	2	2
	高速粉碎机	ZY-2	2	2
	成品仓	2M ³	2	2
	气锤	60 型	2	2
	上机械料位器	/	2	2
	气动闸门	TZMQ40×40	1	1
	电脑打包称	/	2	2
	缝包皮带输送机	/	2	2
打包口除尘脉冲	TBLMY9	1	1	
辅助 系统	空气压缩系统	SA-15A	1	1
	电脑配料系统	/	1	1
	糖蜜储罐	/	5	5

3.5 生产方案

表 3-4 生产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形状	包装形式	备注
1	甘蔗糖蜜饲料	t/a	30000	粉状	袋装	50kg/袋

3.6 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

厂区员工总数 8 人，厂区内不提供食宿，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工作时间为：8:00-12:00 和 14:00-18:00。

3.7 公用工程

(1) 给排水工程

项目给水由工业区给水管网供给，能满足生活及消防用水安全。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采用重力流排水方，屋面雨水与地面雨水经收集排入工业区雨水管道。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以生活污水为主。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明阳工业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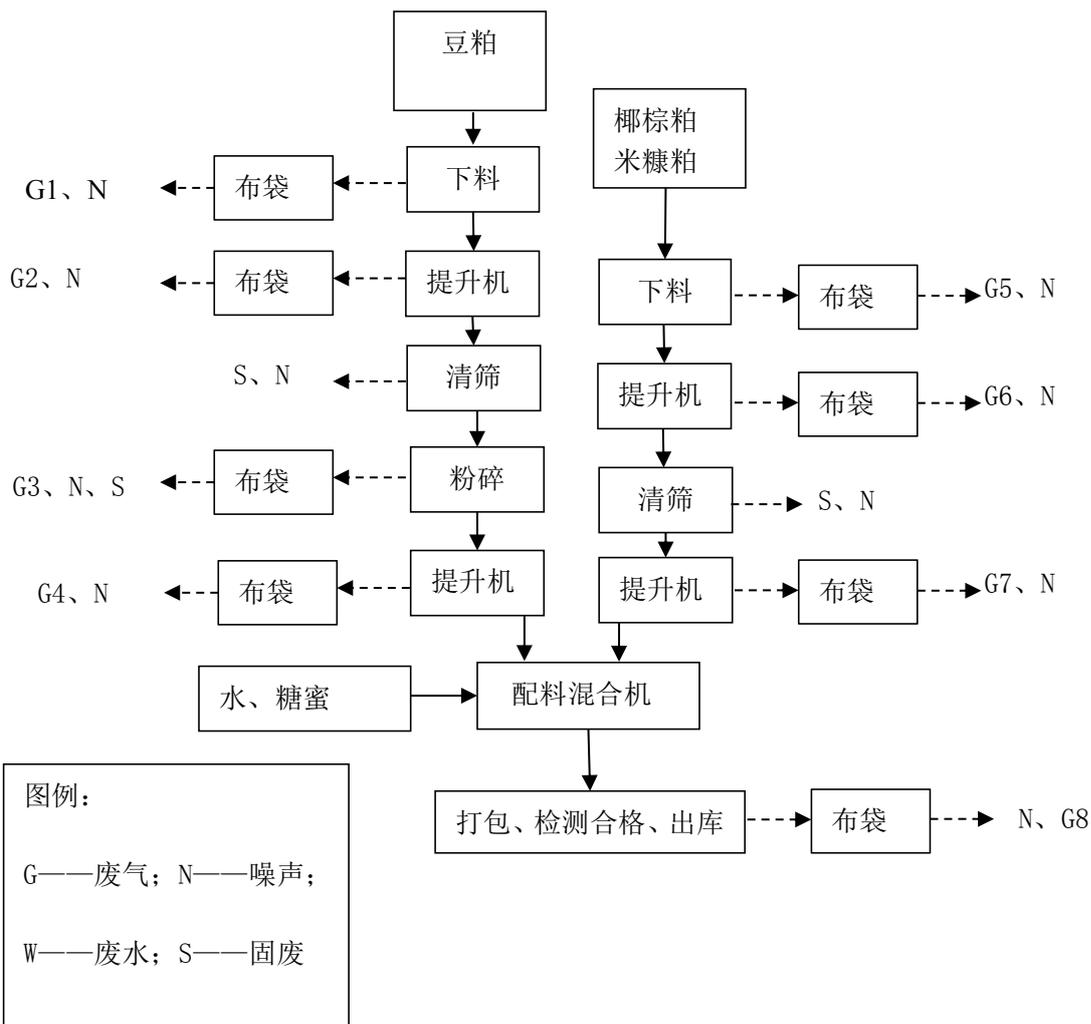
(2) 供配电

项目供电电源由明阳工业区供电系统提供。

3.8 项目生产工艺

(一) 生产工艺流程

图 3-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

外购符合生产要求的原料，部分存入原料库备用，其余的直接卸入原料受料口，经输送机送入斗式提升机到主车间上方初清筛去除杂物，原料除杂后再经永磁筒除铁，然后送入料仓备用。颗粒状原料物品在粉碎工段经粉碎机粉碎，粉碎后送入指定的配料仓中备用，生产时按照电脑中控系统预先设定好的配比，自动将配料仓中的物料经电子计量后送入混合机进行充分混合，同时添加糖蜜搅拌混合后打包，并抽样检测合格后出库。项目固体粉料配比按照客户的要求设定配比。

(二) 项目水平衡图

项目用水包含生活用水以及饲料添加少量的水分。添加进入饲料的水分主要均进入产品损耗，不涉及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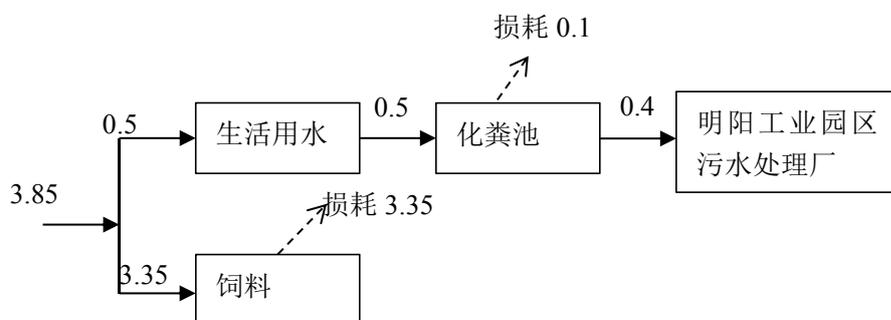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3.9 项目变动情况

(1) 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区由原料区和成品区各一个变动为原料区一个，原料区设置 1 个 60m² 一般固废暂存区，储存的固废主要为原料包装袋，并且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利用；本项目配备新型的电脑配料系统，成品包装生产线产生的废弃包装袋极少，成品区不设立一般固废暂存区。本项目设置一个一般固废暂存区，能够满足日常的固废储存需要。

(2) 本项目立式储罐容积由 2000m³ 变动为 2120m³，立式储罐的围堰规格：3.14 m×20m×20m×1.2m= 1507.2m³，变动为：3.14 m×8.8m×8.8m×1.25m= 304.0m³。

(3) 本项目不另外设置事故应急池，现有的卧式储罐总容量为 160m³，作为立式储罐的应急罐使用。因本项目事故应急的最大容量为 464m³，出于环境风险考虑，将立式储罐的最大使用容积限定为 450m³，来保证糖蜜能够安全地储存。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内容,上述变动属于环境保护措施变动,并未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因此该项目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依法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工作。

表四 环境保护措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沉淀后排入明阳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厂区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渠排入工业园区雨水管网。

4.1.2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投料、粉碎、提升机、包装过程的粉尘和原料堆场和成品仓库产生的臭气。其中投料口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粉碎、提升、包装工序的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同一根 20m 高排气筒集中排放；原料堆放于半密闭的车间内，产生的臭气量较少，为无组织排放。

4.1.3 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的来源主要是筛分机、粉碎机、混合机、打包机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的设备，生产区内的筛分机、混合机、打包机均安装减震隔音措施，粉碎机安装隔音房，声源设备均安装于半密闭的厂房内。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布袋除尘收集的粉尘、废弃的原料包装袋、原料筛分杂质、机修产生的含油棉纱及手套、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为机修产生的废机油，危险废物分类为 HW08，危险废物代码为 900-214-08。

饲料加工过程中由除尘器回收的粉尘，返回生产线回收利用；废弃的原料包装袋储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交由厂家回收利用。项目采用高品质原料，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砂粒杂质较少；机修产生的含油棉纱及手套只有机修时产生，产生量较少。砂粒杂质、含油棉纱及手套和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垃圾均储存于厂区环卫垃圾箱内，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机修产生的废机油为危险废物，本项目运营时间较短，目前尚未产生废机油，后期产生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4.1.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存在风险物质和风险场所。主要风险物质为废机油和糖蜜，风险场所分别为存放废机油的危废暂存间，储存糖蜜的立式储罐。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年修

改单的要求，已做好防渗漏、防流失、防扬散措施。本项目运营时间较短，目前尚未产生废机油，后期产生废机油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并且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本项目糖蜜储存于 2120m³ 的立式储罐中，设置围堰 3.14m×8.8m×8.8m×1.25m=304.0m³；事故应急罐容量总计 160m³，4 个应急罐均已铺设应急管线，并与与立式储罐相连。本公司出于环境风险考虑，将立式储罐的最大使用容积限定为 450m³，来保证糖蜜能够安全地储存，本项目立式储罐使用情况说明详见附件 4。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 本项目总投资为 650 万元，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3%。环保工程设施及投入详见表 4-1。

表 4-1 环保工程设施及投入一览表

项目		内容	设计投资费用	实际投资费用
运营期	废气处理	投料（2 套）、粉碎（1 套）、提升机（4 套）、包装（1 套）均配置脉冲布袋除尘器，总计 8 套；集中收集以及排气筒 1 套。	75	76
	噪声防治	对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	0.2	1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	0.2	0.2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区域等；	0.5	1.8
	环境风险	立式储罐：围堰 3.14×8.5m×8.5m×1.25m=304.0m ³	5	1
合计			80.9	80

(2) “三同时”及项目环保设施/措施落实检查情况

对广州环科宝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所编制《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南宁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南宁市甜蜜蜜饲料有限公司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审经环字〔2021〕7 号（2021 年 2 月 7 日）。项目“三同时”及项目环保设施/措施落实检查情况如下：

表 4-2 环评要求防治措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内容类型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环评要求防治措施	措施落实情况
水污染物	运营	生活污水	CODcr、SS、NH ₃ -N	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已落实。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后，排入明阳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大气污染物	运营期	粉碎	颗粒物	分别配置脉冲布袋除尘器（其中粉碎机1个，提升机4个，包装机1个，总计6个）处理后，经过同一根排气筒在车间顶部排放。	已落实。分别配置脉冲布袋除尘器（其中粉碎机 1 个，提升机 4 个，包装机 1 个，总计 6 个）处理后，经过同一根 20m 高排气筒在车间顶部排放。
		提升机	颗粒物		
		包装	颗粒物		
		投料口	颗粒物		
噪声	运营期	粉筛、粉碎机、提升机	噪声	消声、减振、隔声等	已落实。粉筛、提升机安装基础减震措施，粉碎机安装隔音房。声源设备均安装于半密闭的厂房内，对周边影响较小。
固体废物	运营期	筛分固废		与生活垃圾一起委托环卫运往垃圾填埋场	已落实。筛分固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除尘器回收粉尘		回用于生产	已落实。除尘器粉尘返回生产线。
		废包装材料		出售给回收企业	已落实。原料包装袋存储于一般固废暂存区，交由周边厂家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		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并处理	已落实。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含油棉纱及手套		与生活垃圾一起委托环卫清理	已落实。含油棉纱及手套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废机油		容器收集后暂存危险固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已落实。本项目已建设危废暂存间，项目运营时间较短，目前尚未产生废机油，后期产生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表 4-3 批复要求防治措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序号	批复要求	环保设施/措施落实情况
1	项目排水须实行雨污分流制并分别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雨水经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系网统。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明阳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项目厂区雨污分流，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雨水经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系网统。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明阳污水处理厂处理。
2	投料口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等有效的废气收集除尘装置处理后车间内排放。	已落实。 投料口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2021年5月16日和17日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监测结果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限值要求。
3	项目筛分、粉碎、包装等工序产生粉尘废气，车间须增强通风，配套脉冲布袋除尘器等有效的废气收集除尘装置，并经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已落实。 项目筛分、粉碎、包装等工序产生粉尘废气，经配套的 6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废气汇合至 20m 高排气筒排放。2021年5月16日和17日有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气筒高度对应排放速率的 50%限值要求：颗粒物实测浓度 $\leq 120\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leq 3.0\text{kg}/\text{h}$ 。
4	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原料堆场、成品仓库等区域恶臭防治控制工作，采用封闭储存方式，确保恶臭达标排放。	已落实。 原料堆场、成品仓库等区域均建设于密闭的车间内，成品饲料均使用密封性良好的包装袋进行包装，2021年5月16日和17日厂界无组织废气硫化 $\leq 0.06\text{mg}/\text{m}^3$ 、氨 $\leq 1.5\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 ≤ 20 ，监测结果均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5	<p>须选购低噪声的设备，合理布局，采取加装避震、隔音设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p>	<p>已落实。本项目选用低噪声的设备，生产区内的筛分机、混合机、打包机均安装减震隔音措施，粉碎机安装隔音房，声源设备均安装于半密闭的厂房内。2021年5月16日和5月17日项目东、南、西、北面噪声昼间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p>
6	<p>一般固体废物必须分类收集，回收利用或妥善处置，不得任意丢弃。废机油等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须按规范要求建设，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不得随意处置或任意丢弃。产生的生活垃圾须做到日产日清，统一交环卫部门收集处理。</p>	<p>已落实。饲料加工过程中由除尘器回收的粉尘，返回生产线回收利用；废弃的原料包装袋储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交由厂家回收利用。项目采用高品质原料，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砂粒杂质较少；机修产生的含油棉纱及手套只有机修时产生，产生量较少。砂粒杂质、含油棉纱及手套和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垃圾均储存于厂区环卫垃圾箱内，交由环卫部门处置。机修产生的废机油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分类为HW08，危险废物代码为900-214-08。本项目运营时间较短，目前尚未产生废机油，后期产生时储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p>
7	<p>项目糖蜜罐的周边区域应设置足够大的围堰及事故应急池等配套设施。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相关要求，开展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确定风险等级，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p>	<p>已落实。项目糖蜜罐的周边区域设置有围堰$3.14\text{m}\times 8.8\text{m}\times 8.8\text{m}\times 1.25\text{m}=304.0\text{m}^3$，设置有事故应急罐$160\text{m}^3$。项目事故应急的最大容量为$464\text{m}^3$，出于环境风险考虑，将立式储罐的最大使用容积限定为450m^3，来保证糖蜜能够安全地储存。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相关要求，企业正在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企业后期将按照相关要求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制定环境安</p>

	<p>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第 34 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6 年第 74 号）相关要求，制定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落实相关环境风险防控措施。</p>	<p>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落实相关环境风险防控措施。</p>	
--	---	---	--

表五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2021 年 2 月，广州环科宝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对该建设项目营运期关于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及噪声污染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如下：

5.1.1 废气

项目营运期的主要废气为投料、粉碎、提升机、包装过程的粉尘。其中投料口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粉碎、提升、包装工序的废气分别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集中通过同一根排气筒在车间顶部集中排放。项目粉尘有组织排放的排放浓度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并且满足 20m 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严格 50%要求。厂界粉尘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5.1.2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主要排水来自于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排入市政管网汇入明阳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废水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废水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5.1.3 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的主要噪声源来自各种除尘器的清筛机、粉碎机、提升机等，项目的在正常工况下机械噪声在厂界的排放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项目设备噪声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5.1.4 固体废物

废弃包装袋和筛分杂质收集于厂内垃圾池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收集处置。饲料加工过程中由布袋除尘器回收的粉尘可回用于饲料生产，不排入外环境。生活垃圾和化粪池污泥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外运处置。

产生的含油含油棉纱、手套，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危险废物代码为：900-041-49，根据附录中的规定未分类管理的“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全过程不按照危废管理，因此本项目未分类管理的含油棉纱、手套由环卫

部门清理。机修产生的废机油的危险废物代码为900-214-08。废机油经专门的收集容器收集后放置在危废暂存间中暂存，按危险废物管理有关规定送至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各类固废都得到妥善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南宁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南宁市甜蜜蜜饲料有限公司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的批复》南审经环字〔2021〕7 号（2021 年 2 月 7 日），提出以下批复意见：

（一）项目排水须实行雨污分流制并分别接入市政雨污管网，雨水经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系统。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明阳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投料口的粉尘经袋式除尘器等有效的废气收集除尘 装置处理后车间内排放。

（三）项目筛分、粉碎、包装等工序产生粉尘废气，车间须增强通风，配套脉冲布袋除尘器等有效的废气收集除尘装置，并经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四）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原料堆场、成品仓库等区域恶臭防治控制工作，采用封闭储存方式，确保恶臭达标排放。

（五）须选购低噪声的设备，合理布局，采取加装避震、 隔音设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六）一般固体废物必须分类收集，回收利用或妥善处置，不得任意丢弃。废机油等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须按规范要求进行建设，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不得随意处置或任意丢弃。产生的生活垃圾须做到日产日清，统一交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七）项目糖蜜罐的周边区域应设置足够大的围堰及事故应急池等配套设施。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相关要求，开展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确定风险等级，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第 34 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6 年第 74 号）相关要求，制定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档案，落实相关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表六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气

6.1.1 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详见表 6-1。

表 6-1 无组织废气排放限值

污染物名称	限值
颗粒物	1.0mg/m ³

厂界无组织废气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标准限值，详见表 6-2。

表 6-2 无组织废气排放限值

污染物名称	限值
硫化氢	0.06mg/m ³
氨	1.5mg/m ³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6.1.2 有组织废气

(1) 废气总排放口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本项目排气筒高度为 20m，但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的相关规定，排气筒排放速率按照二级标准限值严格 50%执行，详见表 6-3。

表 6-3 废气总排放口限值要求

项目	排气筒高度 (m)	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速率的 50%(kg/h)
颗粒物	20	120	5.9	3.0

6.2 噪声

项目厂界东、南、西、北四面昼夜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本项目工作时间为：8:00-12:00 和 14:00-18:00，夜间无生产活动进行，故本次验收噪声不开展夜间监测，噪声排放限值详见表 6-4。

表 6-4 噪声排放限值

区域	类别	昼间
厂界东、南、西、北噪声	3 类	65dB (A)

6.3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表七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无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1#上风向、2#下风向、3#下风向、4#下风向，共 4 个监测点；

监测项目：颗粒物、硫化氢、氨、臭气浓度，并同时记录各监测点风向、风速、气温、气压、湿度等气象参数；

监测频率：每天 4 次，连续监测 2 天。

7.1.2 有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废气总排放口，共 1 个监测点；

监测项目：颗粒物、烟气参数；

监测频率：每天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7.1.3 噪声

监测点位：1#厂界东面外 1 米、2#厂界南外面 1 米、3#厂界西外面 1 米、4#厂界北面外 1 米，共 4 个监测点；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频率：昼间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备注：

(1) 本项目工作时间为：8:00-12:00 和 14:00-18:00，夜间无生产活动进行，故本次验收噪声不开展夜间监测。

(2)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为卫生间冲洗废水，项目运营时间较短，化粪池废水囤积较少，无法采集样品，故本次验收不设监测点位。

表八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依据		检出限/ 测定下 限
有组织 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0.001mg/ 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三篇 空气质量监测 第一章、十一 硫化氢（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0.001mg/ 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 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10（无量 纲）
8.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监测项目
1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型	HYT-E1-0103	颗粒物、烟气参数
2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HYT-E1-1302	等效连续 A 声级
3	声校准器	AWA6021A	HYT-E1-1403	
4	风向风速仪	FYF-1	HYT-E1-0905	风向、风速
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 样器	MH1205	HYT-E1-3201	氨、硫化氢、颗粒物
			HYT-E1-3202	
			HYT-E1-3203	
			HYT-E1-3206	
6	空盒气压表	DYM3	HYT-E1-1004	气压
7	温湿度计	WS-1	HYT-E1-1108	温度、湿度
8	十万分之一天平	AUW220D	HYT-E2-2001	颗粒物
9	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23	HYT-E2-2301	氨
10		1600 型	HYT-E2-1601	硫化氢

8.3 检测单位人员资质

广西皓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从事环境监测技术人员均为大学专科以上环境类相关专业，具备扎实的环境监测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与丰富的检测工作经验。公司拥有 1 名高级工程师 3 名中级工程师，从事环境监测工作 8~10 年，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目前实验室有 15 名技术人员均能熟练掌握环境监测中操作技术和质量控制程序，熟知有关环境监测管理的法规、标准和规定，了解国内外环境监测新技术新方法。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监测按照《固定污染源检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规范》（HJ/T 373-2007），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执行。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测量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进行，选择在运行正常及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 m/s 的环境条件下进行测量，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则无效。

表九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该项目设备运行正常。项目设计年工作日为 300 天，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9-1，生产负荷满足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工况要达到 75% 的要求。

表 9-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生产能力	监测日期	实际生产能力 (t/d)	设计生产能力 (t/d)	运行负荷 (%)
甘蔗糖蜜饲料	2021 年 5 月 16 日	90	100	90
	2021 年 5 月 17 日	95		95

9.2 监测结果

9.2.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9.2.1.1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观测结果

表 9-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观测结果

监测时间 \ 采样点位		南宁市甜蜜蜜饲料有限公司				
		气温 (°C)	气压 (kPa)	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2021 年 05 月 16 日	09:01-10:01	27.1	99.12	71	2.4	S
	11:02-12:02	31.0	99.06	70	2.0	S
	14:05-15:05	32.8	98.92	66	2.4	S
	16:04-17:04	31.2	99.02	67	2.3	S
2021 年 05 月 17 日	09:11-10:11	28.4	99.10	70	2.0	S
	11:06-12:06	30.4	99.02	68	2.1	S
	14:07-15:07	31.1	98.96	67	2.0	S
	16:12-17:12	30.7	99.01	64	2.3	S

9.2.1.2 2021 年 5 月 16 日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9-3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 限值
		2021 年 05 月 16 日					
		09:01-10:00 1	11:02-12:00 2	14:05-15:00 5	16:04-17:00 4	最大值	
1#上风向	氨	0.05	0.04	0.05	0.05	0.05	≤1.5
	硫化氢	0.003	0.003	0.002	0.002	0.003	≤0.06
	颗粒物	0.114	0.096	0.096	0.115	0.115	≤1.0
	臭气浓度(无量纲)	12	14	12	12	14	≤20
2#下风向	氨	0.06	0.06	0.07	0.06	0.07	≤1.5
	硫化氢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6
	颗粒物	0.207	0.268	0.231	0.250	0.268	≤1.0
	臭气浓度(无量纲)	15	18	15	17	18	≤20
3#下风向	氨	0.07	0.07	0.08	0.07	0.08	≤1.5
	硫化氢	0.004	0.005	0.004	0.005	0.005	≤0.06
	颗粒物	0.188	0.153	0.212	0.191	0.212	≤1.0
	臭气浓度(无量纲)	18	16	18	15	18/	≤20
4#下风向	氨	0.08	0.07	0.08	0.07	0.08	≤1.5
	硫化氢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6
	颗粒物	0.189	0.211	0.154	0.211	0.211	≤1.0
	臭气浓度(无量纲)	16	18	18	17	18	≤20

9.2.1.3 2021 年 5 月 17 日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9-4

单位: mg/m³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 限值
		2021 年 05 月 17 日					
		09:11-10:11	11:06-12:06	14:07-15:07	16:12-17:12	最大值	
1#上风向	氨	0.03	0.03	0.04	0.03	0.04	≤1.5
	硫化氢	0.003	0.002	0.001	0.002	0.003	≤0.06
	颗粒物	0.114	0.076	0.096	0.076	0.114	≤1.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2	13	14	13	14	≤20
2#上风向	氨	0.06	0.06	0.07	0.06	0.07	≤1.5
	硫化氢	0.005	0.004	0.005	0.004	0.005	≤0.06
	颗粒物	0.227	0.249	0.230	0.229	0.249	≤1.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	16	19	18	19	≤20
3#上风向	氨	0.09	0.09	0.09	0.08	0.09	≤1.5
	硫化氢	0.003	0.004	0.004	0.005	0.005	≤0.06
	颗粒物	0.152	0.172	0.211	0.172	0.211	≤1.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9	18	15	15	19	≤20
4#上风向	氨	0.07	0.08	0.08	0.07	0.08	≤1.5
	硫化氢	0.004	0.005	0.004	0.004	0.005	≤0.06
	颗粒物	0.151	0.153	0.173	0.191	0.191	≤1.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7	16	17	17	17	≤20

监测结果评价：2021 年 5 月 16 日和 17 日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1.0mg/m³，监测结果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限值要求；2021 年 5 月 16 日和 17 日厂界无组织废气硫化氢≤0.06mg/m³、氨≤1.5mg/m³、臭气浓度≤20，监测结果均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9.2.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9-5

运行负荷	90%	排气筒高度			20 米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监测均值	标准限值	
		2021 年 05 月 16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废气 总排放口	烟温 (°C)	33	33	33	33	—	
	流速 (m/s)	3.31	2.92	3.12	3.12	—	
	含湿量 (%)	2.4	2.5	2.4	2.4	—	
	标干废气流量 (m³/h)	459	405	433	432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9	2.0	1.8	1.9	≤120
		排放速率 (kg/h)	0.001	0.001	0.001	0.001	≤3.0

表 9-6

运行负荷	90%	排气筒高度			20 米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监测均值	标准限值	
		2021 年 05 月 17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废气 总排放口	烟温 (°C)	32	32	32	32	—	
	流速 (m/s)	3.30	3.48	3.65	3.48	—	
	含湿量 (%)	2.4	2.4	2.4	2.4	—	
	标干废气流量 (m³/h)	460	485	509	485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³)	1.7	1.9	1.8	1.8	≤120
		排放速率 (kg/h)	0.001	0.001	0.001	0.001	≤3.0

监测结论：2021 年 5 月 16 日和 17 日有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气筒高度对应排放速率的 50%限值要求：颗粒物实测浓度 ≤120mg/m³，排放速率 ≤3.0kg/h。

9.2.3 厂界噪声

表 9-7 噪声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Leq[dB(A)]	
		2021 年 05 月 16 日	2021 年 05 月 17 日
		昼间	昼间
1#厂界东面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58.9	58.5
2#厂界南面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59.2	59.1
3#厂界西面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59.5	59.6
4#厂界北面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62.7	62.5
标准限值[dB(A)]		65	65

监测结果评价：2021 年 5 月 16 日和 5 月 17 日项目东、南、西、北面噪声昼间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十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位于南宁市明阳工业园区 B-1-7，属于新建性质。主要建设有原料仓库及初筛车间、生产加工车间以及临时办公室。项目建设智能化一体化生物饲料生产线一条，并高效利用甘蔗经榨糖后的副产品废桔水（糖蜜）运用到牛饲料的生产加工中，实现年产 30000 吨甘蔗糖蜜饲料。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 12.3%。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75% 以上，满足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工况的要求。

10.1.1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投料、粉碎、提升机、包装过程的粉尘和原料堆场和成品仓库产生的臭气。

2021 年 5 月 16 日和 17 日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监测结果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限值要求；2021 年 5 月 16 日和 17 日厂界无组织废气硫化氢 $\leq 0.06\text{mg}/\text{m}^3$ 、氨 $\leq 1.5\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 ≤ 20 ，监测结果均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2021 年 5 月 16 日和 17 日有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气筒高度对应排放速率的 50% 限值要求：颗粒物实测浓度 $\leq 120\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leq 3.0\text{kg}/\text{h}$ 。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10.1.2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本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沉淀后，排入明阳工业园区污水管网送明阳污水处理厂处理；厂区雨污分流，厂区雨水通过排水管道排入园区雨水管网。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10.1.3 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的来源主要是筛分机、粉碎机、混合机、打包机噪声。2021 年 5 月 16 日和 5 月 17 日项目东、南、西、北面噪声昼间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10.1.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布袋除尘收集的粉尘返回生产线；废弃的原料包装袋存储于一

般固废暂存区，交由厂家回收利用；原料筛分杂质、机修产生的含油棉纱及手套、生活垃圾均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机修产生的废机油为危险废物，本项目运营时间较短，目前尚未产生废机油，后期产生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10.1.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已做好防渗漏、防流失、防扬散措施。本项目运营时间较短，目前尚未产生废机油，后期产生废机油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并且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本项目糖蜜储存于 2120m³ 的立式储罐中，设置围堰 3.14m×8.8m×8.8m×1.25m=304.0m³；事故应急罐容量总计 160m³，4 个应急罐均已铺设应急管线，并与与立式储罐相连。本公司出于环境风险考虑，将立式储罐的最大使用容积限定为 450m³，来保证糖蜜能够安全地储存。

综上所述，本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项目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 本项目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到位，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 (2) 运营期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10.3 结论

综上所述，年产甘蔗糖蜜饲料 3 万吨加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所提的各项环保要求。本次验收监测表明该项目的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建议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0.4 建议

- (1) 企业后期产生的废机油，储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储存时间不得超过一年。
- (2) 加强对糖蜜储罐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尽快完成环境应急预案的制定，并与当地应急预案机构相衔接，提高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处理能力。
- (3) 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和管理，切实落实好各项环保管理制度，提高工作人员环保意识。